

資料文件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更換香港仔隧道照明系統

目的

本文件載述更換香港仔隧道現有照明系統的建議。

背景

2. 有效運作的照明系統對行車隧道運作極為重要。我們需要預先籌劃，在香港仔隧道現有照明系統合乎經濟效益的使用年限屆滿前予以更換。

建議

3. 我們建議更換香港仔隧道現有的照明系統，估計費用為 8,300 萬元。

理由

4. 香港仔隧道現有的照明系統在一九八二年隧道啓用時投入服務。機電工程營運基金負責監察該系統的維修保養。營運基金表示，需要在合乎經濟效益的使用年限屆滿前，展開更換系統的工作，否則日後或會因為市場缺乏零件供應，而難以維持該系統的良好運作。

5. 照明系統一旦發生故障，香港仔隧道便須暫停運作，連接香港仔與港島其他地區的其他道路勢必因此嚴重擠塞，並很可能影響港島其他主要道路網。因此，我們必須適時更換現有的照明系統，以確保隧道運作安全、可靠和有效率。

6. 為使隧道照明系統更穩定可靠及有效率地運作，並確保隧道使用者的安全，新購置的照明系統會採用更優質和節能的光管，新系統會符合運輸署和路政署訂定的最新設計規格，以及相關的國際標準。

對財政的影響

7. 我們估計這項工程計劃的建設費用為 8,300 萬元，分項數字如下：

	百萬元
(a) 更換	58.4
(i) 隧道管道內的照明設備	44.6
(ii) 隧道內的供電系統和控制設備	3.2
(iii) 控制室內的隧道照明控制台	1.9
(iv) 電線	8.7
(b) 拆除和修復隧道牆板	7.5
(c) 機電工程營運基金工程計劃管理費	10.5
(d) 應急費用 ((a)和(b)項的10%)	6.6
總計	83.0

8. 關於上文第 7 段(a)及(b)項合計 6,590 萬元的預算費用，是用以支付下列各項費用：隧道照明系統所有照明設備、控制設備和隧道照明控制台的供應、安裝、測試和試行運作；敷設電線等相關電力工程；以及拆除和修復隧道牆板。

9. 關於上文第 7 段(c)項 1,050 萬元的預算費用，是用以支付機電工程營運基金各項工作的費用，包括進行可行性研究；擬備規格、設計和工作時間表；監察招標過程；視察工地；監督系統安裝、測試和試行運作；以及監察系統運作和修正工作。

10. 我們打算分期支付有關開支，安排如下：

年度	百萬元
2011 – 2012	0.5
2012 – 2013	11.0
2013 – 2014	50.0
2014 – 2015	21.5
總計	83.0

11. 上述更換系統的建議不會引致額外的經常開支。

12. 按照一般政策，政府收費隧道的運作成本，會從隧道費收回。由於擬議工程計劃的折舊費屬香港仔隧道的運作成本之一，因此，日後在釐定隧道費時，上述折舊費會計算在內，但預計對香港仔隧道的隧道費的影響極為輕微。

推行計劃

13. 我們計劃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展開上述更換計劃，並在約 40 個月內完成。首 13 個月會進行準備工作，包括系統工程研究及初步工地測量、詳細設計和招標。餘下的 27 個月會進行設備生產，以及進行系統安裝、測試和試行運作。工作時間表載於附件。

14. 為盡量不妨礙隧道運作，影響隧道交通的工程只會在夜間封閉個別管道作日常維修保養時進行。

未來路向

15. 我們計劃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以實施更換計劃。

徵詢意見

16. 請委員備悉我們更換香港仔隧道照明系統的建議。

運輸及房屋局
二零一一年十月

更換香港仔隧道照明系統

工作時間表

	工作項目	所需時間 (月數)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7-12月	1-6月	7-12月	1-6月	7-12月	1-6月	7-12月	1-6月	7-12月
1	系統工程研究及初步工地測量	4		■							
2	詳細設計及擬備招標文件	4		■							
3	招標及評審標書	5			■						
4	設備生產、安裝、測試及試行運作有關設備	27				■					